

深圳证券交易所文件

深证上审〔2021〕488号

关于终止对新疆西部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审核的决定

新疆西部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我所）于2021年5月28日依法受理了你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申请文件。我所重组审核机构按照规定进行了审核。

2021年11月25日，你公司向我所提交了《关于撤回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文件的申请》（西牧发〔2021〕72号），独立财务顾问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我所提交了《关于撤回新疆西部牧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

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文件的申请》(华龙证券(2021)412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第五十二条的有关规定,我所决定终止对你公司申请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审核。



抄送: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

2021年11月29日印发
